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下午4:00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长王广西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戴扬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董事会选举李镇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补选李镇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补选后相关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广西 委员：李镇光、王岩玲、王子健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昌兵 委员：李镇光、朱新蓉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

1、李镇光先生简历：

李镇光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1997年7月任职于宜昌市计划委员会；1997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职于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3月，任职于永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投融资总监、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北京永泰华恒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山西汾河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0000股

是否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是否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否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